1月24日～1月30日 **第5課** 安息日下午

在夜空中閃耀

閱讀本週學課經文

腓2：12-30；羅3：23、24；羅5：8；提後4：6；林前4：17；提後4：21，13；路7：2。

存心節

「凡所行的，都不要發怨言，起爭論，使你們無可指摘，誠實無偽，在這彎曲悖謬的世代作上帝無瑕疵的兒女。你們顯在這世代中，好像明光照耀。」(腓立比書2：14、15)

上帝吩咐希伯來人要順服，因為謹守遵行「就是你們在萬民眼前的智慧、聰明。他們聽見這一切律例，必說：這大國的人真是有智慧、有聰明」(申4：6)。

千年之後，祂說：「我是世界的光。跟從我的，就不在黑暗裡走，必要得著生命的光。」(約8：12) 祂還說：「你們是世上的光。城造在山上是不能隱藏的。」(太5：14) 我們怎樣才能成為那光呢？只有當我們與耶穌緊密連結之時才能實現，「那光是真光，照亮一切生在世上的人。」(約1：9) 正如〈腓立比書〉第2章所說，上帝「將他升為至高，又賜給他那超乎萬名之上的名，叫一切在天上的、地上的，和地底下的，因耶穌的名無不屈膝，無不口稱『耶穌基督為主』，使榮耀歸與父上帝」(腓2：9-11)。

對於凡將生命交託給耶穌的人，天上的光和大能都是敞開的。然而，我們往往若不是經常期望上帝替我們完成一切，就是任憑自己的想法和計畫掌管一切。這就是為什麼保羅對腓立比人的這番話在今天同樣切合實際。

■研究本週學課，為1月31日的安息日預備。

活出上帝在我們裡面動工的結果

保羅將耶穌樹立為完全謙卑且順服上帝旨意的完美榜樣後，接著就談到腓立比信徒。對於他們接受了福音後對主的順服，保羅予以肯定 **(參見徒16：13-15，32、33)** 並敦促他們繼續持守這種順從。

在指出基督的生平和十字架是救恩之路後，如今保羅更直接地把焦點放在如何實踐上。

閱讀腓**2：12、13**。保羅說「做成你們得救的工夫」是什麼意思？你如何描述信心與行為之間的關係？

在這兩節經文中，保羅所傳的福音與他在〈羅馬書〉和其他書信中所宣講的並沒有什麼不同。我們可以肯定，此處所傳達的信息與因信稱義的福音是一致的，這也是他在腓立比和其他地方所傳揚的。但重要的是，我們要將聖經關於某一主題的所有教導考慮在內，尤其是關於救恩的主題，因為很容易被誤解。

閱讀羅**3：23、24；5：8**和弗**2：8-10**。這些經文對於救恩的教導是什麼？

毫無疑問，救恩是上帝的工作，我們自己毫無功勞。就連信心本身也是上帝所賜的禮物，透過聖靈的工作得以激發。我們自己的行為無法實現拯救；不過，上帝藉著重生在屬靈上重新創造了我們，使我們能夠行善。上帝的靈在我們裡面動工，好讓我們能意志堅定地選擇行善，抵擋試探，做出正確的選擇。

就這樣，我們「恐懼戰兢」地活出上帝在我們裡面動工的結果。我們是否要害怕上帝審判我們那些意志不堅定的順服？當然不是。這個詞是指要意識到上帝的同在 **(參見詩2：11)**，知道我們必須順從祂。

你在哪些方面經歷過基督在你裡面動工？不過自身墮落的本性又是如何使你抗拒上帝的作為？你如何抵禦這罪惡的掙扎？

黑暗世界中的明光

在〈腓立比書〉第2章14節中，保羅敦促腓立比人「凡所行的，都不要發怨言，起爭論」。教會合一所面臨的挑戰十分嚴重，我們若沒有付出相當的努力，是無法維持的。教會的合一是我們與基督聯合並順從祂話語的結果。這對於我們的見證至關重要，正如保羅接下來便呼籲我們要「顯在這世代中，好像明光照耀」**(腓2：15)**。

在沒有月亮的夜晚，遠離城市和街燈的耀眼光照，星星會顯得更加明亮。明暗的對比使它們更加突出。夜空越黑，星辰就越奪目。我們的見證也是如此。周圍的道德黑暗越濃重，真正追隨上帝之人的生命與世人生命的差異就越明顯。因此，萬萬不可讓世俗思想、壓力和行為的「人造光」使我們的見證逐漸黯淡，甚至完全消失。

閱讀腓2：15、16。保羅說，作為上帝的兒女，我們要成為什麼？又該做些什麼？

「無可指摘」意為「沒有過錯、無可責難」。它曾被特別用來描述約伯和他無可指摘的品格**(參見伯1：1，8；2：3；11：4；33：9)**。被譯為「誠實無偽」的希臘文，字面意思是「不摻雜、純淨」。耶穌知道祂的見證人必然會遭受惡毒的攻擊，因此勸勉我們要「馴良像鴿子」**(太10：16)**。保羅也有類似的勸勉，要我們「在惡上愚拙」**(羅16：19)**。當今的媒體所傳播的資訊很少以純潔、積極、鼓舞人心的內容著稱。在這樣的時代，大衛的做法是我們今日的好榜樣：「邪僻的事，我都不擺在我眼前。」**(詩101：3)**

我們絕不應害怕與眾不同——信仰應當使我們越來越與世界分別開來。我們的目標是「在這世代中，好像明光照耀」**(腓2：15)**，唯一的方法就是拒絕效法這個世界**(羅12：2)**，並「將生命的道表明出來」**(腓2：16)**。我們的選擇決定了我們是否懷著對「基督的日子」的盼望而活，亦或是「徒勞」**(腓2：16；參見林前9：24-27)**。

如果你在自己的生命中發現有「世俗」的領域**(很可能是有的)**，那麼你應當如何從中得潔淨呢？

活祭

閱讀腓2：17；提後4：6；羅12：1、2；林前11：1。保羅說了些什麼？

保羅已經表達過令人驚訝的「矛盾」態度，就是在服事基督上的生死觀（**腓1：20-23**）。現在他提出一種非常真實的可能性，就是自己可能要「被澆奠」（**腓2：17**）。這個意象來自古代奠祭的做法，即傾倒液體（**油、酒或水**）作為獻給上帝的供物（**例如創35：14；出29：40；撒下23：15-17**）。這種在獻祭中看似「浪費」珍貴液體的行為，可能會讓人聯想到馬利亞的舉動。她用「至貴的真哪噠香膏」膏抹耶穌的頭和腳（**可14：3-9；約12：3**）。雖然嚴格來說這不是奠祭，但它顯然代表了一種巨大的犧牲，以此來預表基督為我們救恩所作的無限犧牲是再合適不過的。

如果保羅真因傳福音的緣故被處死，他會十分歡喜，因為他的生命如同獻給上帝的祭物而「被澆奠」。由於希伯來聖經中的奠祭通常不會單獨存在，而是與其他獻祭一同進行（**參見民15：1-10；28：1-15**），因此保羅會把獻上自己的生命視為一種與腓立比信徒「供獻的祭物」相稱的補充。信徒們憑著信心，選擇將自己的生命獻給上帝，當作「活祭」（**羅12：1**）。

早期的基督徒，包括腓立比的信徒（**腓1：27-29**），都積極地分享他們的信仰。他們挨家挨戶傳講福音（**徒5：42**）。他們把自己的家門敞開，歡迎人來查考聖經（**徒12：12；林前16：19；西4：15；門1、2**），並且能用聖經解釋自己的信仰（**徒17：11；18：26；彼前3：15**）。我們的復臨先賢們也是如此行。他們不會依賴牧師向鄰舍傳福音，而是自己分享信仰，帶領查經，等牧者歸來時就已預備好使人接受洗禮。

簡言之，他們情願作出重大的自我犧牲來傳揚福音，這就是當作「活祭」。我們豈不應效法他們的作為嗎？

請思考，你自己成為「活祭」究竟意味著什麼？你為上帝的國度做了多少犧牲？你的答案帶給你哪些警示？

經過考驗的品格

作為這封書信的共同作者，提摩太已被提及（**腓1：1**）。現在保羅開始詳述他作為同工是多麼寶貴。他是福音的傳道者（**提後4：5**），曾被保羅差派到馬其頓（**帖前3：2；對比徒18：5；19：22**），還曾數次被派往哥林多（**林前4：17；16：10**）。他先前曾與保羅和西拉一同在哥林多服事（**帖前1：1；帖後1：1**），後來又到了以弗所（**提前1：2、3；對比徒19：22**）。保羅稱提摩太是「與我同心」（**腓2：20**）的人。希臘文（**原意為「靈魂平等」**）表明他在許多方面都像保羅，包括對基督的委身，對傳揚福音的熱情，以及對腓立比信徒的特別關切。

你認為，保羅在此為何如此積極且深刻地論到提摩太（**參見腓2：19–23**）？保羅還談到他哪些方面（**參見林前4：17；提後1：5**）？

保羅提到提摩太的另一項特質是他「經過考驗的品格」（**腓2：22，和合本譯為「明證」**）。這一詞在希臘原文是形容一個人經過患難的徹底考驗（**羅5：4**），其品格與服務已被證明是真實的（**林後2：9；9：13**）。保羅深知這一點，因為是他親眼所見，在他們共同傳福音的過程中，提摩太一再表現出金子般的品格。

正是生活中的艱難險阻方能檢驗出我們的秉性，顯出我們內心的光景。懷愛倫這樣說：「人生是一種訓練……也會有惹人生氣的事發生，要考驗人的性情。用正確的態度對付這些事情，基督徒的美德就會得到發展。如果能柔順地忍受傷害及羞辱，用溫和的言語來回答侮辱的話，用仁愛來對付壓迫的行為，就表明有基督的靈居在心中。」——懷愛倫，《教會證言》卷五，原文第344頁。她繼續說道，我們「奉命所忍受的諸般苦楚及憂慮」，若能「善予忍受，就會發展基督化的品格，並使基督徒從屬世的人中分別開來」（**同上**）。

思考你最近面臨的挑釁、艱難和煩惱。你能「溫順地忍受」嗎？你如何將這些看似負面的經驗為你所用，使你變得更加律己？

「要尊重這樣的人」

閱讀腓2：25-30。保羅如何論到以巴弗提？這位基督工人的哪些態度和行為顯明了他的品格？

以巴弗提的名字只在這封書信中出現過，但從這簡短的記載中，我們也能了解不少他的情況。從他的名字（**與愛神阿芙洛狄忒的敬拜相關**）來看，他原本是異教徒。保羅稱他為「同工」，表明他積極參與事工，可能曾與保羅一起在腓立比服事。「一同當兵」（**參見腓2：25**）很可能指他在傳福音時也面臨衝突，甚至願意為此冒生命危險（**腓2：30**）。

作為腓立比教會派遣的「使者」（**希臘文apostolos**），以巴弗提要去服事獄中的保羅，照料他的其他需要（**腓2：25**）。由腓立比信徒所奉獻要送給保羅的錢，也是託付他帶去的（**腓4：18**）。這些錢是要解燃眉之急的；因為在羅馬，囚犯所需的食物、衣物、被褥或其他必需品，都必須由他們自己出錢購買，或由家人和朋友提供（**參見徒24：23**）。在保羅第二次被囚羅馬的後期，曾吩咐提摩太「要趕緊在冬天以前到我這裡來」，並把「在特羅亞留於加布的那件外衣」帶來（**提後4：21，13**）。身處冰冷石牢中的保羅，顯然需要這件厚實的羊毛大衣。而且，這封寫給腓立比教會的信，也是以巴弗提帶回去的（**參見懷愛倫，《使徒行述》，第479頁**）。

也許是因為腓立比教會中出現的種種問題（**見第4課**），保羅認為有必要提早打發以巴弗提回去，因此勉勵腓立比人「要在主裡歡歡樂樂地接待他」（**腓2：29**）。保羅需要確保他們不擔心自己在獄中的情況。他還強調，以巴弗提是基督徒們應當尊重的人——不是因為他的財富或社會地位，而是因他在效法耶穌的事上所表現出的犧牲精神（**腓2：6-11；對比路22：25-27**）。希臘文中表示尊重或榮譽的詞在新約中只出現過幾次，如：百夫長「所寶貴的僕人」（**路7：2**），在筵席上被請上高位而備受尊重的賓客（**路14：8**），以及耶穌這塊「寶貴的房角石」（**彼前2：4，6**）。能與他們相提並論，可見以巴弗提的確是一位忠心的人。

進修資料

「將來地位最接近基督的，必是在世上受祂犧牲之愛感化最深的人。『愛是不自誇，不張狂……不求自己的益處，不輕易發怒，不計算人的惡。』**(林前13：4、5)** 這愛能激勵門徒，正如激勵我們的主一樣，使他們為拯救世人而捨棄一切。為拯救世人而生活、工作、犧牲，以至於死。這種精神在保羅的一生中也顯明了。他說『因我活著就是基督』，因他的生活已經在世人面前表現了基督。『我死了就有益處』，是指著基督的益處而言；因他的死必顯明基督恩典的能力，並吸引眾人到他面前。他說：『無論是生是死，總叫基督在我身上照常顯大。』**(腓1：21，20)**」——懷愛倫，《歷代願望》，原文第549頁。

「時日不會太遙遠了，屆時考驗將臨到每個人。要強迫我們接受獸的印記。那些曾一步一步屈從屬世要求，效法屬世風俗之人，要順從掌權者，以免自己遭受譏誚、凌辱、與監禁及死亡的威脅，不會感到是一件難事……

「當大量假弟兄與真弟兄分離出來時，隱藏的人就會顯露被人看見，高唱和散那列隊在基督的旗下。那些一直膽小羞怯沒有自信的人，將公開宣佈自己支持基督和祂的真理。教會中最軟弱和猶豫的人也必像大衛一樣，願意去做也敢於去做。對上帝的子民來說，黑夜愈深，星辰也就愈明亮。撒但要殘酷地折磨忠心的人；但是他們奉耶穌的名，必得勝有餘。」——懷愛倫，《教會證言》第5卷，原文第81、82頁。

討論問題

❶請思考左欄引文中對「曾一步一步屈從屬世要求、效法屬世風俗之人」的警告。哪些做法屬於這類行為？請討論這一警告如何應用於個人生活以及全教會。

❷上帝說：「尊重我的，我必重看他。」**(撒上2：30)** 我們怎樣做才能尊重上帝？這與「將榮耀歸給他」**(啟14：7)** 一樣嗎？請說明原因？

❸我們如何正確理解「做成你們得救的功夫」這句話的含義，同時不掉入律法主義的陷阱？

1月24日～30日 **第5課** 安息日下午

在夜空中閃耀

第一部分：概述

存心節：腓2：14、15

學習重點：腓2：12-30；雅2

上帝呼召基督徒要在這黑暗的世界中作光。耶穌說：「你們是世上的光。」（太5：14）同樣，保羅也表明他希望基督徒在這被黑暗吞沒的世界裡能像擎光者一樣閃閃發光。他對腓立比人的勸勉是：「你們顯在這世代中，好像明光照耀。」（腓2：15）這與他寫給以弗所人的話有著異曲同工之妙：「從前你們是暗昧的，但如今在主裡面是光明的；行事為人就當像光明的子女。」（弗5：8）

光的比喻在舊約和新約中都是強有力的宣教象徵。在〈以賽亞書〉中，上帝向祂的僕人彌賽亞宣告：「我還要使你作外邦人的光，叫你施行我的救恩，直到地極。」（賽49：6；對比42：6）新約將這段經文用到耶穌身上（例如，路2：32；約8：12；9：5；徒26：23），但它也被應用於教會（徒13：47），因為教會延續了耶穌作世界之光的使命。

本週課程強調以下三個主題：

❶我們要思考信心與行為之間的關係（腓2：12、13）。

❷基督徒蒙召作這世界的光，跟隨耶穌的腳蹤，與他人分享我們的生命。

❸在信仰道路上遭遇的艱難險阻，能堅固我們面對事奉中更大

的挑戰。它們是上帝手中的工具，使我們磨煉出美好的品格，事奉也結出豐碩的果子。

第二部分：註釋

例證

佈道家慕迪講過這樣一個故事：「有兩個守燈塔的人，他們所居住的海岸亂石嶙峋，常有突如其來的暴風雨。他們工作是負責使燈塔頂端的旋轉燈正常運轉。在一個風雨交加的夜晚，機械出了故障，燈不再轉動了。他們憂心忡忡，怕海上的船員會把它誤認為其他燈光，於是他們整夜辛苦工作，設法保持燈光繼續轉動。」慕迪總結說：「我們也要將自己的光放在合適的位置，好讓世人看見我們對基督的信仰不是虛假的，乃是真實的。」——慕迪，《軼事、事件和例證》（芝加哥：慕迪出版社，1990年），原文第36頁。耶穌使用光的比喻，正是為了說明信仰會透過善行「顯明」出來（太5：16）。

信心與行為

魯益師對信心與行為的關係有一番耐人尋味的闡述：「基督徒常常爭論，到底是什麼把我們帶回天家：是因為善行？還是因為相信基督？……《聖經》將兩件事放在一句話裡，似乎就真的解決了這個問題。前半句是：『恐懼戰兢做成你們得救的工夫』——看起來好像一切都取決於我們和我們的行為；但後半句又接著說：『都是上帝在你們心裡運行』——這又好像一切都是上帝在做，而我們什麼也沒做。這恐怕就是我們在基督教信仰裡會遇到的問題。我感到困惑，但我並不驚訝。」——魯益師，《返璞歸真》，原文第148、149頁。

事實上，保羅在〈腓立比書〉第2章12、13節中澄清了信心與行為的關係。雖然我們必須做成自己得救的工夫，但行為本身並沒有救贖的功

效。正如雅各所教導的，行為是真實且能救人之信心的憑據（雅2：18；對比2：14）。沒有行為的信心根本不是信心。用雅各的話說，這樣的信心是死的（雅2：17，26），是無用的（雅2：20）。

保羅所說的「恐懼戰兢做成你們得救的工夫」，很可能是指每個基督徒對他們已經藉著信心接受的救恩所要承擔的責任，而這種責任必須以「恐懼戰兢」的態度來完成（腓2：12）。希臘原文的順序與和合本聖經相同，將「恐懼戰兢」放在句子的開頭，以示強調：「恐懼戰兢做成你們得救的工夫。」

學者們對於「恐懼戰兢」的含義給出了幾種不同解釋，認為它可能意味著：(1) 擔心失敗的風險；(2) 對上帝的順服態度；(3) 對上帝的謙卑奉獻；(4) 以上含義的綜合。保羅在其他書信中也使用過類似的表達。在〈哥林多前書〉第2章3節中，「懼怕」和「戰兢」似乎暗示保羅擔心自己在哥林多的使命有可能失敗。在〈哥林多後書〉第7章15節中，它指的是保羅相信哥林多人能夠完成所期望之事（參見第16節）。在〈以弗所書〉第6章5節中，它強調了具備責任感的重要性。綜合分析這些經文，在〈腓立比書〉第2章12節中的「恐懼戰兢」，主要強調信徒應對自己的得救懷有高度的責任感。他們的行為表明他們是以慎重的態度對待這件事。

照亮世界的光

光的意象在《聖經》中一貫被用作宣教的比喻。舊約就將上帝自己描述成光的終極源頭。〈詩篇〉的作者說：「耶和華是我的亮光。」（詩27：1；參見詩4：6；89：15；118：27；賽2：5）同樣，先知彌迦代表百姓宣告：「耶和華卻作我的光……他必領我到光明中。」（彌7：8、9；參見賽60：1、2，19、20）

在〈以賽亞書〉第42章6節和第49章6節中，耶和華的僕人被稱為「外邦人的光」。第49章6節給出進一步解釋：「使你施行我的救恩，直到地

極。」新約作者領會了這比喻的含義，並一以貫之地加以應用（路2：32；約8：12；9：5；徒13：47；26：23）。

有趣的是，在〈啟示錄〉前幾章中，有關教會最重要的比喻就是燈檯。在這一點上，學者們普遍認為，以弗所教會中有人失去起初的愛心，實際上與他們宣教熱忱的減退有關（啟2：4）。因此，耶穌警告他們，若不悔改，祂將把他們的「燈檯從原處挪去」（啟2：5）。

如前所述，〈以賽亞書〉第49章6節中出現的「地極」一詞與光的比喻聯繫在一起。它在〈使徒行傳〉中也出現過兩次，用來描述教會宣教大任的範圍（徒1：8；13：47）。雖然在〈使徒行傳〉第1章8節中並沒有出現光的比喻，但根據第13章47節的內容，可以推斷它是隱含的。這些資料幫助我們理解保羅對腓立比人的勸勉：「顯在這世代中，好像明光照耀。」（腓2：15）值得注意的是，保羅強調當信徒彼此合一時（腓2：14），他們才是世上的真光（腓2：15）。畢竟，「蒙召作光，其實也是蒙召進入光明的團契。保羅認為，基督徒是被聯結在一個群體中，在那裡他們能以光明之子的身分彼此鼓勵和堅固。」（弗5：8；15-20）——約翰·M·特里（John M. Terry）、埃比·C·史密斯（Ebbie C. Smith）與賈斯蒂斯·安德森（Justice Anderson）編，《宣教學導論：世界宣教的基礎、歷史與策略》（納什維爾：Broadman & Holman 出版社，1998年），原文第26頁。

事工成功所需的品質

從〈腓立比書〉第2章19-30節對提摩太和以巴弗提的描述中，我們可以看出想要在事工上取得成功，需要幾種重要的品質。保羅說提摩太是一個（1）「與我同心」（腓2：20）的人，他（2）真心關心別人（腓2：20），（3）尋求「耶穌基督的事」（腓2：21），（4）有經過考驗的品格（腓2：22），並且（5）表現出服事的態度（腓2：22）。「與我同心」對應的希臘文是isopsichon，是這一詞在新約聖經中唯一一次出現。它在《七十士譯本》（舊約希臘文譯本）中也出現過一次，在〈詩篇〉第55篇13節，被譯為

「與我平等的人」。

至於以巴弗提，保羅先從他與自己的關係說起：他是弟兄、同工、一同當兵的。他也是信使（希臘文apostolos），奉保羅的差派前往腓立比，同時也是服事保羅需要的人（腓 2：25）。這表明以巴弗提是一個非常忠心可靠的同伴。接著，保羅又談起他與腓立比人的關係。保羅說「他渴望見到你們眾人」（腓 2：26，直譯）。換句話說，就是「他想念你們」。這就表明，以巴弗提作為基督徒領袖，深切地愛著他所服事的人。同時，他也是堅定委身的領袖，他「為做基督的工夫，幾乎至死，不顧性命」（腓 2：30）。這些人將自己的一切都獻給了基督的工作。上帝期望我們也同樣竭盡所能！

第三部分：應用

默想下列主題。引導學生回答下列問題：

我們在救恩上完全依賴上帝，這救恩是我們藉著信心接受的。保羅說得再清楚不過了：「你們得救是本乎恩，也因著信；這並不是出於自己，乃是上帝所賜的。」（弗2：8）藉著信心，我們從今生走向來世。〈希伯來書〉透過不斷重複「因著信」來強調這一點（參見來11章）。因著信，亞伯拉罕「就在所應許之地作客，好像在異地居住……因為他等候那座有根基的城，就是上帝所經營所建造的」（來11：9、10）。

經歷了救恩必然引導我們行善。因為善行是為了他人益處（加6：9、10），但對罪人來說並非天然能行出來的（耶13：23）。這就是為什麼要倚靠上帝才能行善（腓2：13）。

耶穌對門徒說：「你們的光也當這樣照在人前，叫他們看見你們的好行為。」（太5：16）這條命令強調了讓光照在人前與行善之間的密切關係。信徒透過行善，就在這黑暗的世界中發出光來。黑暗象徵著罪（參見約3：19、20；路22：53）及其影響（參見詩82：5；弗4：18）。基督徒蒙召要用「基督榮耀福音的光」來照亮這個世界（林後4：4），使那些「被這世界

的神弄瞎了心眼」的人能夠得見光明（林後4：4）。

問題：

❶ 好行為與救恩的經歷之間有什麼聯繫？

❷ 你會用哪些方法使你的光照亮這個黑暗的世界？